

该小说电影版《密爱》获韩国第七届女性电影最佳影片奖

在我生命中唯一的 特殊日子

내 생애 꼭 하루뿐일

[韩] 全镜粼 著 高静 译 특별한 날

一个反叛传统伦理的女人

一场激情放纵的婚外恋情

再版28次 轰动韩国的《失乐园》

흔히들 더 선량하고 너그러운 사람들이 더 많은 사랑을 한다고 착각을 하지만, 실은 정말로 사랑에 빠지고 사랑을 끝까지 하는 자들은 나쁜 사람들이지. 보다 덜 선량하고 부도덕하고 연약하고 이기적이고 히스테릭하고 예민하고 제멋대로이고 불행이고 어둡고 자기 도취적이고 집요하면서도 변덕스럽고 질투하는 사람.



朝華出版社

在我生命中唯一的

特殊日子

[韩]全镜胤著 高静译



朝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在我生命中唯一的特殊日子 / (韩) 全镜瓏著; 高静译.

—北京: 朝华出版社, 2006.3

ISBN 7-5054-1513-1

I. 在... II. ①全...②高... III. 长篇小说—韩国—现代 IV. I312.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08517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 01-2006-0756

내 생애 꼭 하루뿐일 특별한 날 © 1999 by Jeon Kyung-lin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by MUNHAKDONGNE Publishing Corp

through Shinwon Agency Co. in Kore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06 by Morning Glory Publishers

在我生命中唯一的特殊日子

作 者 [韩] 全镜瓏

翻 译 高 静

责任编辑 顾 珺 李 磊

特约编辑 李 健 李 叶

责任印刷 赵 岭

装帧设计 大象设计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 68433166 (总编室)

(010) 68413840 68433213 (发行部)

传 真 (010) 88415258 (发行部)

印 刷 瑞达方舟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字 数 150 千字

印 张 6.75 印张

版 次 2006 年 4 月第 1 版 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版 别 平

书 号 ISBN 7-5054-1513-1/G · 0881

定 价 18.00 元



金敬子

1995年，于东亚日报新春文艺上发表了中篇小说《沙漠的月》，从此开始文学创作活动。1996年她凭借长篇作品《放牧山羊的女人》获得韩国日报文学奖。1997年，她的长篇小说《居无定所的男人》获得第二届文学社区小说奖。1999年，又凭借《马戏团的女人》获得第三届二十一世纪文学奖。著有小说集《放牧山羊的女人》、《海边最后的房子》、《水的停车场》，长篇小说《居无定所的男人》、《我乘玻璃船驶向陌生的大海》、《热情的习惯》、《黑糖融化之间》、《黄真伊》，散文集《而后生活成为我的东西》、《蝴蝶》及成人童话《女人从何而来》。



내 생애 꼭 하루뿐일 특별한 날

责任编辑：顾 珺 李 磊

策 划：世纪华韵

封面设计：✻ 大象设计工作室·黑启栋
010-54004305

出版说明

《在我生命中唯一的特殊日子》是由韩国著名女作家全镜勰创作的一部关于女性婚姻题材的长篇小说，最初发表于1999年。

小说通过女主人公李美欣婚姻中一段激情放纵的不寻常经历，展现了当代女性在道德与欲望、忠贞与背叛、心灵创伤与肉体快乐、孤独压抑与追求生命原始张力的矛盾下奋力挣扎的生存状态，引发了人们对于当代社会中的爱情、婚姻、性欲观念的深入思考。文中大量的景物和心理描写，深刻地烘托出女性在面对人性的毁灭与重生时所特有的敏锐和细腻的情感体验。

小说发表后，引起了韩国读者的强烈反响，不断再版多达28次。并被拍成电影《Ardor》（中文译名《密爱》）于2002年上映。该影片一经上映，即获得韩国第七届女性电影最佳影片奖、最佳女主角奖。

本书简体中文版版权由朝华出版社独家引进出版。

编 者

序曲

……已经离开一年了，但偶尔想起，却总是感觉滑过的这段时间并不仅仅是一年，一切都光影斑驳，隐约模糊得仿佛已经是前生甚或更久以前的事情了。然而奇怪的是，在这样漫长虚无的时间轮回里我却没有变成无法言语的游鱼飞鸟或水中摇曳的水草，依然还是人……

许久以前，一个奇怪的男人曾经这样跟我说过：人从来无法自由地选择幸福或是不幸，反倒是幸福或不幸可以自由地选择人……

那个六月漫长的夏日午后，短暂得仿佛只是一瞬，长久的倦怠蜕变为轰然的心痛。每当想起那个时候，就总会有一种奇异的感觉，像是在升腾起来的浮云般的尘雾中，隐约听到阿兰胡埃斯协奏曲中那依稀可辨的响板声。

离开以后我努力试着让自己不要再去回想过去的事情，不断警告自己，如果回想过去便无法继续未来，然而就在我以为已经无懈可击时，就在不经意间看到的夏日浮云让心静静地凝注的那一瞬，那种灵肉间迸发火花的模糊感觉却突如其来无可阻挡地像苦涩的药味般传遍全身。

我现在不看报纸，不听收音机，再也不喝啤酒。其实我的性格

很极端，大部分时候感觉自己理性得近乎冷酷，头脑似晴空般安宁寂静，但有时我却会抛开一切，疯狂地开着车横冲直撞，明明很讨厌接电话却总是经常在等电话，讨厌说谎却总是要不断说谎，会莫名其妙努力坚持一直穿同一件大衣过完整个冬天，也会一口气买很多件不同款式的连衣裙。只有一样是不变的，我喜欢的所有东西都有绿色的味道：葱荫的树，细繁的草，通往陌生村庄的那些幽谧的小桥，雨后积水的味道，年轻却不幸的女子，微绒细刺被雨打湿的小黄瓜和冒雨回村的孩子，午后安寂得仿佛静止的时光和不经意间突然与某一个男子对望的震撼瞬间，还有暮色渐上时的点点繁星与薄雾中影影绰绰的小村轮廓，那些遥远的星星明灭闪躲，仿佛已经历经荆棘，满身伤痕……

连自己都无法相信，过去的那段时光竟然可以与我如此隔绝。我也会偶尔起念，那个村庄还在那里吗？但从来没有打开地图查找过，地图上标记的那几个字于我毫无意义。就算那个村子没有沉入水中，消失在冷风里或是蒸发成水蒸气，依然还在那个地方，就算地图上依然有那样一个名字，但对我来说，它已经不在。现在那个地方已经什么都没有了，虽然曾经有我们相互纠缠而一度擦出的火花，但那亦只不过是一个五月的晴天瞬间划过的闪电，就像沙漠里的海市蜃楼，夏日绚烂的彩虹，无根无据，转瞬即逝。

毁灭

那段时间是晓景最忙的时候，至少据我所知是那样。他放弃了除了苦熬年头混资历外再也看不到任何前途的大学讲师工作，自己开了一间印刷编辑公司，大部分的机器都是贷款买来的。刚开始经营，状况并不理想，每个月都被人追着还钱。那段时间，为了确保印刷品能按时交货，他一个月至少有五六天得在办公室过夜，忙碌劳累，即使星期天好不容易在家休息，也是上午十一点才起床，吃过早饭，靠在沙发上看着电视里的正午新闻时，就会再次陷入梦乡。

记得很清楚，那天是圣诞节，天气异常晴朗，因为前一天，晓景买来作为圣诞礼物送给我的微波炉刚刚送到家里。清晨打开阳台上的门，温暖的阳光像瀑布般洒到身上。

“今天不像圣诞节，倒好像开天节。”晓景开玩笑地说道。

“可是可是，妈妈，今天没有下雪的话，圣诞老公公怎么坐小鹿拉的雪橇来给我送礼物呢？”五岁的小修怀里抱着机器人，认真地问道，好像在怀疑圣诞老人的存在，又好像是在要礼物。他们俩刚刚洗完澡出来，整个下午我都泡在厨房里，而那里俨然已经是一场灾难过后的场景。烹饪书随意地摊放在一边，碎蛋壳、面粉、巧克力碎屑、酵母粉、砂糖粒、黄油渍和大大小小的计量用勺之类的东西散落整个地面，这些是我努力练习的明证，虽然不过是为了烤最

简单的曲奇饼和面包。

电话铃声响起来的时候正好是晚九点新闻，小修在证实我努力了一下午的成品失败之后，或许是因为累了，或许是想早些收到礼物，倒头便睡了过去，而晓景正坐在沙发上看电视，我刚刚洗漱完出来，正擦着头发，顺手接起了电话。

“请问这是金晓景社长的家吗？”女人娇柔的声音。

“是啊。您是？”

“我是郑英雨。现在正好在您家附近，我可以上去坐坐吗？我有话要说。”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只好傻傻地瞪着晓景。

晓景看着我，一脸迷茫，仿佛在问我为什么那样看着他，我只好用手捂住话筒小声对他说：

“是一位小姐。一个叫郑英雨的小姐说现在要到咱们家来，你认识她吗？”

在我说出郑英雨这个名字的那一瞬间，晓景的表情一下子僵住了。不知是因为太意外，还是其他什么原因，他看起来神色紧张，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晓景竭力镇静地轻轻从沙发上站起身来，他的表情让毫不知情的我也变得紧张起来，我放下挡在话筒上的手说：“好的，您来吧。”

我的话音刚落，晓景突然伸手想抓住电话，我转身避开了他的手，迅速地挂断了电话。

“为什么让她过来，现在都这么晚了！”

晓景的声音很高，我看了一下表，九点四十分，其实时间并不晚。

“她说有话要说。”

“对你说？”

他拿出烟来想点上，发现紧张之下拿倒了，又一次把烟重新放在嘴里。太明显了，从这个叫英雨的女人来电话后他就开始坐立不安。

“我不知道啊，她说有话要说。可能跟谁说都是一样的吧，如果她要到家里来的话……不过，你知道你现在有多奇怪吗？这个叫英雨的小姐到底是谁？”

“是在我们办公室附近造纸厂工作的职员。”

晓景给了我一个不是答案的答案后便把嘴牢牢地闭上了，不过我也决定不再问下去，转而回到房间，拿起吹风机把头发吹干，涂上口红，换了衣服，之后我打量着镜子里的自己。脸色苍白，神情僵硬，指尖不停地抖动。

十分钟后门铃如约响起，看来她确实是在附近打的电话。晓景一下子站了起来，走过去把门打开，我静静地跟在他的身后。门打开的时候，叫英雨的女人好像在跟晓景玩着只有他们才能明白的心有灵犀的游戏，嘟着嘴，张大眼睛无言地看着晓景。突然她的眼神滑到了我的身上，我们只短短对视了一霎那，而后她移开了眼，一下子挤进门来。

乌黑的刘海儿齐刷刷地覆在额头，像个日本女孩，头发用红色的发卡盘了起来，皮肤像奶油般白皙柔亮。个子不高，挺年轻的，看上去也就二十岁出头吧……上身是一件亮红色开襟厚毛衣，下身是一条深卡其布的裤子。

她恭恭敬敬地跟我打了声招呼：“您好，我叫郑英雨，在金社长的客户公司工作。因为平常给社长添了很多麻烦，所以今天特地来拜会一下，以谢谢金社长平时对我的照顾。”

她递过来一个塑料袋，里面装的是啤酒。因为啤酒是冰的，所以袋子上结了很多水珠。我把这位不请自来的客人带到厨房，请她在餐桌前坐下。晓景在门厅把那支烟抽完，按灭在烟灰缸里，然后走过来在她身边坐下。

“好久不见，您最近过得还好吧？”

我从冰箱里搬出一大堆东西，背对着他们开始做火腿三明治。那句简单的问候后，沉默就一直延续着。我趁打开玉米罐头的时候瞥了一眼，那个女人正微微地嘟起嘴，意味深长地对晓景笑。晓景的神情比刚才更僵硬了，看到他们之间的那种情形，我好像在偷窥一样，脸上火辣辣的，心却一点点冰冷下去。

我把放了芥末的火腿三明治和拌鱿鱼、花生米放在桌上后，也跟着坐了下来。她和我杯中的啤酒都喝得很快，晓景却一口都没沾。沉默了一阵后，郑英雨讲起了一个女孩因为薄荷糖和未婚夫分手的故事。

“那一天正好是圣诞节前夜，算算差不多也是四年前的事情了。我们当时正坐在市中心的一家啤酒屋里，天气非常冷。我朋友的未婚夫说要当场送她圣诞礼物，问她想要什么，并许诺无论她想要什么都可以买给她。我朋友想了想说她现在想要吃薄荷糖，并且无论如何今天晚上一定要吃到。那时已经是凌晨两点了，商场、超市都关门了。她未婚夫本来以为她会要一个拥抱、亲吻或是以前约定的什么，所以听到这个要求反而不知所措，犹豫了一下还是走了出去。三个小时以后他空手而归，后来那两个人就分手了，当然也就没结成婚。今年春天，那两个人又重新碰到了一起，他们都没有结婚。那天，男孩把我朋友带到自己家里，他房间里有四个装满薄荷糖的大

玻璃罐。男孩说自从他们分手以后，他每天都要买一颗薄荷糖。后来两人很快就结婚了。”

“英雨小姐，你今年多大了？”

听完她讲的这个故事，我突然意识到她可能比我猜想的年纪更大一些。她转过头来，盯着我看了一阵，而后突然说：

“28岁。”

她的脸和打扮很难让人相信她已经28岁了。她好像也知道自己看起来要比实际年龄小很多，眼神中透露出的讯息表明她正在尽情地享受着我的吃惊。她应该已经在别的地方喝了一些酒之后才过来的，身上有淡淡的酒味，我们一杯接着一杯，很快就有点儿醉了。

“我很快就要走了，9月份我要去仁川的孤儿院当老师了，是个残疾儿童的收容所。”

“为什么要辞去现在的工作去做那个呢？那个工作应该很累吧。”

她挑起一边唇角，淡然一笑。

“其实这是我以前就一直想做的工作，心境坦然地干一些别人看起来很脏很累的工作。我想我能做到，因为我有罪。”

她颇有深意地望着我说道。这就是她在圣诞节特意跑到我家来说的话吗？

“不结婚吗？”

“……”

她悠闲而熟稔地从茶几上晓景的烟盒里抽出了根烟，叼在嘴里，晓景犹豫了一下，还是拿起打火机帮她把火点上。

“我爱上了一个人，他是一个很有魅力的男人，让我爱到欲罢不能，几欲疯狂……但可悲的是，他已经有了一个漂亮的妻子。”

“那个人到现在都还没有消息吗？”晓景突然插了进来。

“去开罗的那个人啊！”

她瞪大眼睛看了晓景一会儿，突然大笑起来，而后看着我接着说道：

“是我表哥，他去开罗了，两年前。”

“……”

她凝视了我片刻，突然转过头去环视了一下客厅，刚才还笑得前仰后合的脸一下子冷了下来。正对着我们的是客厅窗下的一只瓷制鹦鹉，挂满了小礼物和装饰灯的圣诞树就摆在奶油色的布艺沙发旁边，装饰灯荧荧地闪着光。房间里摆放着的几个大件的家具，简单大方，木质的表面都被擦得干干净净，在灯光下看起来好像正发着光。房间里还弥漫着下午烤好的曲奇饼的甜香味道，我奋斗了一下午的作品就摆在桌子上，整个屋子温馨而安详，充满了幸福家庭的味道。

“你觉得幸福吗？”

我浅浅一笑，觉得自己不需再做什么口头的说明。但我的笑容还没有褪去，她就冷冷地接着说：

“其实所谓幸福，不过是无知单纯的另外一种解释。无知无觉地生活在自己的封闭花园里，天真地以为什么都像自己想看到的那样。”

她伸出手，指着插在花瓶里的纸制太极旗，指尖剧烈地颤抖着。那是小修在读幼稚园的时候，用彩纸做的第一个作品，我们一直很小心地保留到现在。

“真奇怪。我第一眼看到的时候就觉得奇怪了，方向搞错了吧，

这个筷子做的旗杆应该在另一边吧！”

我和晓景都不由自主地把视线集中到了那面旗上，仔细地看了看。她说的没错，确实是弄反了。那是孩子的第一个作品，为了留作纪念，我们就把它插在那里。她看着我们的表情，又咯咯地笑了起来，虽然是很放肆的大笑，但她的眼底却一点笑意都没有，竟是锐利冰冷眼神，这让我觉得一阵心惊，表情也不由得渐渐凝固起来。

“我说，社长夫人，您可真是幸福。明明什么都不知道……”

那句话好像不是透过我的耳朵传输到脑子，而是从我的皮肤渗透到四肢，整个身体都控制不住地开始轻微颤抖起来。她突然伸出那嫩弱青葱的手，抚上了晓景的手，白皙修长的手指动作轻缓温柔，像是一场排演过千遍的演出。惊慌失措的晓景触电般皱着眉头，慌忙甩开了她的手。

“晓景哥……”

我死死地盯着晓景，像从来不认识这个人。她明明是在叫他晓景哥，我的眼睛一阵刺痛，像被冰冻的寒气刺激到一样。她整个人都贴了过去，用她那长长的睫毛磨蹭着晓景的眼睛、鼻子、嘴唇和下巴，直直地看进他的眼底，呵气如兰，嗓音低柔：

“晓景哥……你陪我，我好想睡觉嘛……你不在人家身边，我已经好几天都没有好好睡一觉了……”

她腻在晓景身上，晓景往后一仰头，迅速地从椅子上抽出身，女人则一下从椅子上摔到了地板上。我呆呆地看着眼前发生的做戏一样的场景。

“晓景哥，我就要走了，去很远的地方，再也不会回来找你了。

这次是真的，所以今晚求你和我在一起。只有今晚，求你了……”

再也看不下去了。我用尽全身的力气站了起来，双腿颤抖，连自己都怀疑居然还能站在那里，晓景一把扶住了我。

“不早了，我明天要送孩子上学，先去睡了。你们两个人慢慢说清楚吧。”我声音颤抖，我现在只想逃走。

她坐在地上，背靠着餐桌腿，定住了一样一动不动，晓景看了她一眼说：

“没什么好说的，郑英雨小姐，请你走吧。”

她抬起头来，湿润的眼睛在灯光下越发朦胧，眼角闪烁着泪泽：

“不，我今天就是不走。今天我就是要和你在一起，我要在这里睡，我要和你睡在一起！我不走。”

大滴大滴的泪突然从她眼里涌出，顺着脸颊滑落下来，扑簌簌地落在地上和她的裤子上，留下深深浅浅的水痕。晓景用一种在看病人似的完全无法理解的表情呆呆地注视着从她眼里滑下的泪水，最终还是走了过去扶起她，厉声说道：

“郑英雨小姐，请你快离开！”

她冷冷地把晓景伸到腋下搀扶的手甩开，用力之大让她的长指甲啪地划过晓景的脸。晓景眼角一阵抽搐，伤口渗出殷殷的血丝。

我冷漠地俯视着因为拒绝搀扶而摔倒在我脚下的她，突然很想狠狠地骂她一通：

“郑英雨小姐，请你至少尊重一下你自己，你不觉得现在的自己很可笑，很悲惨吗？真是搞笑，你知道这是哪儿吗？你不知道在这儿不行吗？不管是要相拥而眠还是要淫荡地上床做爱，跟你那个该死的晓景哥到旅馆去！这里是我家。”

我的语调平缓得像是在读报纸，但声音却颤抖得马上就要哭出来了，我转头对晓景说：

“‘晓景哥’，真让人恶心，所谓肉麻得有趣就是这样吧，你可真行啊！”

晓景用手捂住自己的伤口，犹豫了一下，然后走到冰箱前倒了杯水，整个人恍恍惚惚的，摇晃着朝洗手间走去。那个女人晃悠悠地站起身，突然朝我走过来，而后用似有似无幽魂般的声音在我耳边说道：

“晓景哥说，我在床上快把他整个都吸干了，他说永远忘不了和我在一起的那美妙瞬间。”

“两个疯子，不知廉耻！”

“你知道我多想到这个你所谓的家里来看看吗？你能想像我多迫切地想要见你一面吗？你知道我多想打你吗？”

她的身体又开始颤抖，我不由往后退了一步。

“对人生的判断不是那么单纯的事情。你肯定相信自己才过得幸福吧？你错了，像我这样不幸的女人特别多……”

“请你说话注意点儿！真是太无理取闹了，你这样跑到我家撒酒疯，胡说八道。不管是真是假，有错的是你吧，你反而责备我，你凭什么？你不觉得对不起我吗？”

“哼，我说的当然是真的。我把孩子打掉，还没有从麻醉中醒过来的时候，晓景哥寸步不离地守在医院的候诊室里。我们当然不是随便玩玩的，他是真心爱我，像你这种安全主义者一辈子获得的爱不如我们在一起的一分钟多，所以你赶不走我。对不起你？别搞笑了，我一点儿都不觉得，我和你拥有同样的权利……”